

給他們更多的機會去從事有關……

王委員惠美：我們對於外配第二代並沒有高教方面的相關輔導，通常都是到高職的程度就結束了，我們希望能夠精進，讓他們在大學甚至研究所能夠為我們所用，好不好？

林院長全：這部分我們也有計畫。

王委員惠美：最後本席想再問一下經濟部長，明天本來要進行你的業務報告，聽說你因為有重大要公，所以取消掉，請問你到底有什麼樣的重大要公？有什麼樣的事情比到立法院備詢還重要，請告訴我。

李部長世光：跟委員報告，我沒有請假，那是……

王委員惠美：你沒有請假，那為什麼通知委員說是因為經濟部長沒空，所以明天會議全部取消，改成會勘？

李部長世光：我沒有請假。

王委員惠美：你沒有請假！那就是委員騙我們啦！

李部長世光：不是，後來發現是他們在陳報的過程當中出現錯誤，我完全……

王委員惠美：拜託，不要再出狀況了，這影響到我們的權益耶！我本來已經準備好明天要跟你好好討論中小企業的事情。

李部長世光：是，我完全沒有請假。

王委員惠美：你沒有請假，那就是誤會啦，以後要注意了。

主席：請黃委員國書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黃委員國書：（15 時 1 分）主席、行政院林院長、林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院長辛苦了！

主席：請行政院林院長答復。

林院長全：（15 時 1 分）主席、各位委員。沒問題，謝謝。

黃委員國書：請問院長覺得台灣該不該發展競技體育？

林院長全：競技項目很多，我相信一定有適合台灣的，像是過去台灣的籃球和棒球就是很好的運動。

黃委員國書：所以應該發展？

林院長全：當然。

黃委員國書：如果台灣不需要發展競技體育，接下來的問題就不用談；如果覺得應該要發展，那我就繼續和院長探討一些問題。請問潘部長覺得台灣該不該發展競技體育？

潘部長文忠：全民體育和競技體育都是體育運動非常重要的方向。

黃委員國書：現在政府願不願意把體育發展當成是重要的目標？

林院長全：我們已經宣示它是我們未來非常重要的工作。

黃委員國書：非常好。今天媒體報導，射擊國手林怡君退出國家隊，最近體壇也有非常多的爭議事件，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到底是怎麼回事？針對射擊國手林怡君的事件，院長今天答復委員的質詢時認為這是一個個案，本席卻有不同的看法。從去年到現在，一連串發生這麼多事情，去

年十二強棒球賽有球員拒絕出賽；足球國手陳昌源、殷亞吉拒絕出賽；這些都是大新聞。這次奧運又有眾所關切的網球國手謝淑薇退出奧運，直到今天射擊國手林怡君退出國家隊。本席擔心今天如果我們不能正視這個問題，未來會有越來越多的林怡君們。教育部是專責單位，行政院立場也應該是支持體育發展，政府是責無旁貸的，請問院長同不同意我的看法？

**林院長全：**跟黃委員特別說明，我從來沒有說這是個案，我只是說針對今天早上發生的這個個案，我們要做個別的回覆。

**黃委員國書：**我在想，我們的體育環境狀況和發展的策略是不是生病了？選手會退出比賽不純然只是一個個別的問題，我覺得我們的體壇已經病入膏肓，已經出了很嚴重的整體發展環境和制度的問題，部長同不同意這個看法？

**潘部長文忠：**從 520 上任之後，尤其是這次的奧運，凸顯出我們的選手在參賽和單項運動協會的機制上確實有很多問題需要全面檢討。

**黃委員國書：**你認為出了什麼問題？

**潘部長文忠：**現在運動組織在國內或國際有它的自主性。

**黃委員國書：**我很簡單地講一個概念，最核心的問題就是我們選手的權益沒有受到重視，就是這樣子！每次重大比賽要徵召重要選手出賽，馬上會碰到這個問題，國家不願意為這些選手付出，又要求他們、希望他們相忍為國。各個單項協會有非常多不合理的規範，限制了這些選手，強迫這些選手出賽，只有一個道理，那就是要他們相忍為國。對這次的棒球經典賽（WBC），棒協、中職和各個球團不願放行選手，為什麼？我相信「相忍為國」這個帽子讓這些選手擔得很重，我們可不可以從制度面來改善？可不可以不要再讓這些選手委曲求全？從之前的奧運到這次的棒球經典賽，未來還會有非常多的國際賽事，新的政府應該思考如何讓這些為國征戰的選手獲得最好的照顧，提供最好的條件，在最理想的情況下拿到最好的成績。這是政府的責任，我們可以做的就是這些。比賽有輸有贏，如果上述這些都做到了，比賽成績不理想，我們也盡力了；如果連這些都沒有做，只是要求選手用「相忍為國」的精神為台灣出賽，要求他們打好球、打出好成績，說實在這真是強人所難。為什麼會有這麼多爭端呢？本席在此呼籲也提醒院長，新政府上任後宣示要做好體育改革，就要重視選手的權益，不要再讓這些選手在「相忍為國」的要求下為台灣出賽，院長可不可以同意這個觀點？

**林院長全：**謝謝黃委員的指教，目前我們把它當成一個很重要的工作，會先進行體育組織的改革，而改革有 4 個方向：第一個是會員要更開放，而且要更平衡，不要被少數人所把持。第二個是財務更透明化，不要被少數企業所影響。

**黃委員國書：**好，了解。這是單項協會的問題。

**林院長全：**對。單項協會的改變其實非常重要，因為他們改變之後才能讓不同領域的選手得到充分的照顧，把一些新的觀念和專業經營方法帶進來。做這些事情需要這些團體來配合，因為他們畢竟是民間團體。我們已經宣示了這幾個方向，也有一些行動並做了一些討論，畢竟這些團體不是政府機關，不能一條鞭來處理，但是我們會朝著這些方向來引導。至於這個做法……

**黃委員國書：**院長的想法很好，我完全認同，請問現在是由行政院哪個單位來執行改革單項協會的

業務？

**林院長全：**我們是由張景森政務委員來召集，他已經做了好幾個月，也把方案訂出來，交給體育署在執行。當然不只體育署，還有其他相關的單位，我們認為可以溝通的部分都會再去溝通。我也請體育署就他們執行的一些計畫報告過一次，我會定期追蹤。至於現在所有這些做法是不是能夠解決像今天早上林怡君選手的問題，這一點我還沒有把握，所以我早上才說我們請體育署去瞭解他的問題，看看現在的制度改革是不是能回應他的需要，如果不能回應，我們再來看這個問題在什麼地方或者是還有什麼不足的。

**黃委員國書：**好，我瞭解。

過去我們認為掌管、掌理臺灣重要體育發展的責任都在體育署，體育署當然也是掌理這些單項協會發展的政府重要單位，而且是主管單位。體育署針對單項協會訂有考核辦法和懲處規定，但是幾十年來只處罰過一個單項協會，那個協會叫做象棋協會。我們面臨這麼多問題，可是過去從來沒有看到體育署有任何考核，所以我們要改革、檢討單項協會現在衍生出來的亂象，並交給體育署去處理，可是如果我們的制度沒有去幫忙、協助變革的話，請體育署去做改革單項協會的事情根本就是「請鬼拿藥單」，不會有成果的啦！

這裡頭當然包括各單項協會有很多財務稽核的問題，我們要重新回頭思考整個制度面要如何制定。所以我這個會期提出體育團體法草案，希望可以獲得相關單位的重視，大家一起來改革。

我現在要回過頭來談這次的 **WBC**。經過一番口水戰，現在確定是體育署和棒協主導了吧！部長，是不是這個樣子？

**潘部長文忠：**目前體育署這邊也在時限上大概做了決策了。

**黃委員國書：**這次的世界棒球經典賽帶著國人滿腔的期待，希望可以打出很好的成績，但是我們一定要做到最好。部長可不可以在這裡承諾，不會再出現球員沒有球衣、沒有早餐，或者因為行政疏失，讓球員沒有拿到獎金、沒有西裝、沒有打擊練習墊、沒有出場費這些問題？部長，你可以承諾嗎？

**潘部長文忠：**現在教練團成軍之後，往下就要決定相關的名單，剛才委員提到對於選手應該有的支持，我們會跟工會來做整個討論。有關剛才委員提到的幾個細項，我也會要求體育署一定要全面支持我們的棒球選手。

**黃委員國書：****WBC** 明（106）年 3 月就要比賽了，我們現在都在備戰，但是在賽前我們就看到國內還在口水戰，我想這會影響到國內球迷對棒球產業的熱情；如果這件事情沒有處理好，影響層面是會很嚴重的。我認為新政府對此責無旁貸，必須從制度上加以變革。不管是體育署、棒協或中職，在這次的口水戰裡頭從來沒有一個單位顧慮到球員，大家都基於本位主義，只考慮自己的想法，而沒有考量到球員的需求是什麼。所以我要在這裡提出四點訴求，希望行政院、教育部、體育署把這個責任扛起來，做到這四點訴求。

這四點訴求是去年 12 強棒球賽的時候，職棒球員工會提出來的，我們希望這個訴求可以常態化。第一是參賽與集訓期間的球員保險。保險太重要了。職業選手為什麼不願意為國征戰？因

為風險太高，比賽期間如果有運動傷害，會影響到自己的職業生涯，所以保險太重要了。優秀的棒球選手羅嘉仁不是也因為國出賽所造成的運動傷害而影響到他整個職業生涯嗎？所以，有沒有好的保險制度？沒有！所以保險非常、非常重要。

我要特別提到，臺灣針對體育選手的保險其實只有一家保險公司在承做，自從羅嘉仁事件發生以後，他們就興趣缺缺了。我想問一下，接下來世界棒球經典賽的保險誰去談？沒有！不知道！

林院長全：我請金管會黃代主委來說明。

黃代理主任委員天牧：報告委員，這部分以前高雄舉辦大型運動會我們有配合過，如果委員有什麼需求，是不是交代我們去研究？

黃委員國書：好。在比賽之前，這些照顧選手的事情都要做好，保險是一個很重要的重點。你要不要看看別的先進國家？像日本、韓國、美國，如果沒有好的保險制度，職業選手都不會冒著運動傷害的風險去為國比賽，不會的，所以好的保險很重要。我知道臺灣只有一家公司願意做運動保險，可是這家公司最近也沒有興趣了，所以，我們可不可能開放國外的保險公司？他們有很成熟的保險商品，這個給你們考量。保險一定要做好。此外，我也希望可以建立運動保險基金來保障選手的權益，這點部長覺得呢？可不可以做到？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是不是我們來做個研議好不好？

黃委員國書：光是保險，我們就有這麼多重要的事情要做。以上幾點請你們參考。

回到剛剛球員工會那四點訴求，第一是保險，第二是相關賽事之準備、選訓、組訓等會議，應邀請球員工會代表列席。這一點應該要協助幫忙，而不只是單項協會來決定所有相關的選訓、組訓等會議，然後可以代表球員權益的工會完全無權發言。請問部長，這點可不可以爭取？

潘部長文忠：我剛才強調，在整個運動組織的變革裡面，我們有一項非常重要的核心價值，就是有關選訓、培訓部分的整個設計希望要有選手代表參加，所以這次的經典賽，我想我會請體育署在這方面優先來處理。

黃委員國書：第三個訴求是集訓及賽事期間，應有球員工會代表協助球員處理權益問題。這點應該吧！最後，這次引發的爭端其實還有一點，就是收益的部分。當然，我不願意去批判棒協、中職要去爭取那個衍生收益事項到底合不合理，但是不管怎麼樣，我要求應該將這些收益的內容做一些公開，如果收益的項目跟球員直接相關，應該分配球員或相關工會。這一點可以做到吧？

潘部長文忠：針對整體改革的方向，委員今天以世界棒球經典賽為例，事實上這些面向也正是我們後續整個改革的重要面向，包含為什麼相關的財務要透明化，這當然不只適用於單項比賽，而是未來整個運動賽會、運動團體的變革上面，就是以這幾個精神來處理。

黃委員國書：好，我今天就以這四點訴求給院長和部長參考。要發展競技體育、要改革，這些都是我們目前要做的；現在最核心的問題就是選手的權益沒有受到重視。對於最近各個單項協會的一連串亂象，我希望部長一起好好地來改革，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是的。

黃委員國書：我們從制度面來改革它。好，謝謝潘部長。

另外，國訓中心二期 5.17 億的預算被減列了，院長可能還不了解這個情況，你當時在答復柯志恩委員的時候可能認為那個計畫已經執行完畢了，事實上那個是國訓中心選手宿舍準備要興建的預算，如果這筆預算沒有辦法執行的話，面臨 2020 年的奧運，我們馬上就沒有新的選手宿舍可用。這是今年要執行的預算，對不對？部長了解這件事情嗎？結果國發會把這筆預算擋下來了。

潘部長文忠：委員，情況應該是這樣，就是原來在執行相關設施的整個計畫確實在過去有相當的延宕，包含公西靶場整整花了十多年的時間……

黃委員國書：我了解，我現在要請問一下，請國發會主委也上台備詢。

潘部長文忠：所以這一次體育署要求把它做一個總的整理，不可能讓一個中長程的計畫無限地延長，目前與國發會討論的正是希望把這幾個重要的方案在期別上做一個處理之後，讓國訓中心、尤其是剛才委員所談到的選手宿舍能夠進行。

黃委員國書：我現在問一下，這筆 5.17 億的預算明年可以使用嗎？有沒有辦法？這個計畫就不推了嗎？

潘部長文忠：應該這樣說，原來我們在這一期公西靶場應該在今年年底前一定可以做一個結案……

黃委員國書：這 5.17 億元是要做宿舍的，不是嗎？

潘部長文忠：委員，應該是說原來在期別裡面當時就沒有整個做一個結束，所以期程就一直延長，造成國發會在審查的時候要求體育署提出來。現在整個比較清楚的共識是，讓原來的工作項目能夠告個段落。

黃委員國書：好。從這一點來看，我們要快點來檢討。光是與韓國發展運動產業相關的設施相較，我們的國訓中心二期就差人家太多了，而且我們還要求國訓中心必須要有 38% 的自籌款，這都是不合理的要求。我在這裡也要為國訓中心二期請命，是不是可以請國發會與教育部體育署儘速地執行這個計畫，不要因為預算被擋掉，導致這項計畫沒有辦法推動？部長，可不可以？

潘部長文忠：剛才我也向委員報告過，在我們整理整個期程之後，也會再與國發會確認，因為國訓中心的選手宿舍是重要的設施，往下也會持續地進行。

黃委員國書：好，謝謝。

這次新內閣請了唐鳳出任政務委員，他今天也來了，當時社會輿論大概都給予高度評價，他的確是一個非常驚奇的人選。我想了解一下，我們邀請唐鳳出任政務委員只是為了要讓社會對於新內閣「老藍男」的負評有一些正面的作用，還是我們真的希望唐鳳能發揮一些實質的功能？

林院長全：我想每一位政務委員都會扮演他應該有的功能及角色，至於您剛剛提到唐政務委員的入閣，主要是考量到未來整個國家產業發展數位化的情況一定非常多，也非常重要，而且這個部分不會只在某個部會，應該是普遍在政府的每個部會都會考慮到類似的問題，所以我們需要有一位政務委員去協調、整個去檢視我們在數位產業方面及社會邁向數位化的過程中間，有哪些部分需要補強、需要做的更好的，我相信他可以在這方面給我們很多的貢獻及幫忙。

黃委員國書：特別是對於政府部門的 Open Data、資訊化……

林院長全：是的，這是其中的重要工作之一。

黃委員國書：我們也希望他可以有一些貢獻。我們想要了解，政府 Open Data 的業務現在做到什麼樣的程度？有沒有改善的空間？

林院長全：我相信開放政府的部分是一個趨勢及潮流，在 520 之前也應該做了相當程度的努力，我們在 520 之後也希望能夠做的更多。比如像台電過去被質疑很多地方是黑箱等等，我們也特別在這段時間透過開放台電研究小組，有了很好的成果，讓社會大眾能夠認知到，我們希望把這個當作標準的作法，讓很多部會及其他機關也能夠以類似的方式來處理。

黃委員國書：很好，我了解了，謝謝院長。其實政府部門的 Open Data 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基礎工程，可以因應未來的趨勢需求。其實政府部門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就是政府部門預算的視覺化、可視化，現在螢幕上顯示的是台北市政府的可視化預算，他們已經做到這樣子了，各個單位的預算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包括他們的預算編列、所占的比率。我們來看一看，現在中央政府總預算的方式是這個樣子，預算的可視化還有很大、很大的成長空間。最近我們在審查中央政府的預算，如果把這些預算書排列起來，比人還高，但是這些都沒有可以適合再利用的電子檔，所以我們請唐鳳出任政務委員，第一件事情是先就政府部門的預算是不是可以做到可視化，可不可以？

林院長全：我想這個部分應該不需要唐政務委員來處理，我們請主計總處處長，好不好？

黃委員國書：主計總處可不可以做到？

朱主計長澤民：報告委員，事實上，關於我們的資料開放度，英國有一個機構說我們的資料開放度是世界第一名。

黃委員國書：我了解。

朱主計長澤民：至於剛才委員提出的問題，我們在預算總說明裡面也有把它視覺化，剛才委員提供的是營業部分、非營業部分、總預算有 5 本，另外有一個比較小本的有把它視覺化，謝謝。

黃委員國書：好。過去政府部門都把 Open Data 當成 KPI 的競賽。以英國相關單位的調查，我們 Open Data 的世界排名是第一，這很好，問題是我們放了一大堆很難再利用的資料在上面。你們放了那麼多東西，量很多，問題是這些資料如何為民間所利用？這個角度要出來，你們沒有這樣的角度的話，放了那麼多資料，這個 Open Data 幾乎沒有功能。今天請唐鳳政委入閣，我們希望可以從政府部門 Open Data 的改革開始，可以吧？

林院長全：這個部分請國發會陳主委來說明，好嗎？

陳主任委員添枝：跟黃委員報告，目前 Open Data 確實只先做到 open，至少各個部會現在願意把資料拿出來。

黃委員國書：我了解。

陳主任委員添枝：接下來我們就會管理它的成效，所以可能還需要一點時間慢慢才能夠看出，政府現在開放出來的 data 到底有沒有被利用、被利用的程度、被利用在哪裡，以及民間對這些 data 的使用還有什麼樣的需求，接下來我們就會來做。這項制度剛剛才啟動沒多久，所以目前只有

做到開放的程度，後續的使用可能都還沒有再做檢討，所以請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會繼續做。

朱主計長澤民：再跟委員報告一下，我們的 Open Data 一般對學術界來講還滿好用，可是就像剛才委員所講的，對大眾的話，那種視覺化還有努力的空間。

黃委員國書：院長，既然請了唐鳳來當政委，自希望能有作為出來。在執行政府資訊化及 Open Data 上，過去的舊政府不僅消極面對且不願意參與，以致有相關背景的蔡玉玲政委有志難伸，畢竟各部會都消極抵抗政府資訊化、Open Data。現在請了唐鳳來當政委並執行相關業務，如果各部會消極抵抗時，院長會給唐鳳最大的支持嗎？

林院長全：開放政府是我們的政策趨勢，相信不會有任何部會抗拒；如果有，我們也會全力作改變。

黃委員國書：這是未來政府非常重要的基礎工程，同時也是為了因應趨勢需求。對於 Open Data 我有一些建議，因為這不是部會的 KPI 競賽，而是確實讓資料能為民間所用，此其一。其二，重新檢討採購制度，將 Open Data 的相關需求，如機器可讀等納入制度檢討。其三，所開放的 Open Data 應該建立標準，並要求各部會遵循相關規範。以上幾點建議給院長及相關部會參考，否則請唐鳳這個高手來，卻只讓他端坐一旁，那就可惜了！

林院長全：不會。

黃委員國書：請讓他發揮所長，好不好？謝謝院長。

林院長全：謝謝。

主席：請葉委員宜津質詢，詢答時間 30 分鐘。

葉委員宜津：（15 時 32 分）主席、行政院林院長、林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今天台化員工又發起抗爭，但其實我們都很清楚，台化在彰化這麼久了，彰化魏縣長之所以拒發燃煤許可證給台化，是因為台化已經連續 15 年違反環評承諾！誠然，這件事的確很為難。魏縣長為了縣民健康與環保之故，拒發燃煤許可證給台北，可員工的工作又關係到員工的家庭經濟，所以不能讓地方與這個大廠爭執不下，畢竟這是個全國性的大廠！我認為中央必須有態度，故就環保健康議題來請教李應元署長覺得怎麼樣？你覺得魏縣長做對了嗎？

主席：請環保署李署長答復。

李署長應元：（15 時 34 分）主席、各位委員。昨天我去見了魏縣長，畢竟這階段仍屬縣政府權責。基於委員所說的原因，院長也很關心這件事；也因為屬縣政府權責，所以目前我們僅擔任溝通的橋梁角色。縣長說縣政府做了民調，有 65% 的民眾希望能遷廠，但也有七成以上，約 78% 的人認為要照顧勞工。對此矛盾現象，魏縣長只能循序漸進，也就是這幾年仍舊採減量方式來處理。簡言之，空氣排放標準加嚴，燃煤成分加嚴，如此一方面可以照顧縣民健康，另一方面讓 M16、M17 這兩個鍋爐的汽電共生許可證可以繼續運轉。在溝通過程中，我認為雙方互信不足，以致某些補正程序未能完成。由於 M22 牽涉民國 88 年的環評承諾，這部分比較沒有辦法。以縣長的角度來說，若能補正完程序，其餘兩個縣長願意修正後發給許可證展延，這是我昨天所做的瞭解。我們希望透過橋梁這個角色來協助雙方對話，今天中午左右，彰化縣政府已經針